

中国医院协会关于申报 2021 年度 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通知

中国医院协会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杂志社：

按照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全继委办发〔2020〕12 号，见附件 1）要求，现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国家级及协会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申报工作，请有关单位按要求落实此项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申报

（一）申报安排

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实行网上申报、评审和公布，项目申报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15 日—9 月 16 日，申报项目备案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15 日—2021 年 1 月 15 日）。申报途径：通过“国家级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申报，网址：<http://cmegsb.cma.org.cn>。

（二）申报要求

2021 年国家级继教项目申报按照《2021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指南》（附件 2）执行。

（三）注意事项

1. 项目申报、评审、公布及执行情况和相关信息反馈使用的网址为：<http://cmegsb.cma.org.cn>。各用户仍继续使用已有的账户和密码。尚无账户和密码的用户，可按相关要求申请。

2. 各申办单位通过国家级 CME 项目网上申报及信息反馈系统网上填报的项目上报后，还需报送纸质申报材料（注：项目网上申报后，点击项目的申请代码可显示所申报的项目并可进行打印），纸质申报材料在项目负责人和授课教师签字栏须由项目负责人和授课教师签字确认（备案项目除外），首页加盖申办单位公章后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前邮寄至中国医院协会培训部。每个项目只能在一处申报。

3. 2021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公布时间：经核准的新申报项目作为 2021 年第一批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将于 2020 年 12 月底前予以公布；经核准的备案项目作为 2021 年第二批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将于 2021 年 3 月底前予以公布。请各申办单位根据项目的公布时间，适当安排和确定项目的举办时间（备案项目须安排在 2021 年 4 月 1 日以后举办）。

4. 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或备案均不收费。

5. 申报系统咨询与技术支持电话：400-810-5790。

二、中国医院协会 I 类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

（一）项目举办单位要按照《中国医院协会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管理办法》执行。强调不得损害协会的声誉，不准委托

个人或承包给个人，要依照各自业务范围开展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二)2021 年 I 类项目申报流程为：填写《附件 3. 2021 年中国医院协会 I 类学分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表》，将电子版发送至 weixy@cha.org.cn 邮箱，同时打印纸质报表，一式一份，相关单位负责人对所申报项目给出意见，签字并加盖公章后邮寄总会。电子版和纸质版请于 2020 年 11 月 15 日前发至总会。总会审定后再上报全国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备案公布。

(三)每个项目负责人申报的 2021 年中国医院协会 I 类继续医学教育项目数不超过 2 项。

(四)2021 年中国医院协会 I 类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公布时间：经审核批准的全年项目作为 2021 年第一批中国医院协会 I 类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将于 2021 年 1 月公布；经审核批准的下半年补充项目作为 2021 年第二批中国医院协会 I 类继续医学教育项目于 2021 年 7 月公布。请有关单位根据项目的公布时间，安排项目的举办时间。

本通知及其附件在中国医院协会网站
(<http://cha.org.cn>) 继续医学教育栏目下载。

三、联系方式

中国医院协会培训部

联系人：隗秀荣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6 号锦秋国际大厦 A 座

21 层

邮 编：100191

电子邮箱：weixy@cha.org.cn

电 话：（010）81400673

附件：1. 关于申报 2021 年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的通知

2. 国家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申报指南

(<http://cmegsb.cma.org.cn> 下载)

3. 2021 年中国医院协会 I 类学分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申报表

